

小时候祖母说，你爹爹（祖父）他们，一个信封要用四次。她从抽屉翻出个旧信封，正反两面都写了地址姓名，盖有邮戳；翻过来，里面也是如此。这叫敬惜字纸。

老先生的书信

杨逢彬

1964年我8岁，有天邮递员交给我一封中华书局的信，收信人为“张家被先生”。我大喊大叫：“姝姝（长沙话，奶奶），他们以为你是男的！”祖母大笑：“年纪大或者有身份的女人也称先生。”后来报上常有“宋庆龄先生”“何香凝先生”，就不奇怪了。80年代到武大中文系读研，介绍导师：“这位是李惠芳先生，这位是陈美兰先生”，还有同学露出惊异面容。

1979、1980年读大学时，也到祖父的学生何申甫先生家，旁听他给研究生上音韵学课。他五十年代在武汉工作过，常和那儿的学者通信。有次我去得早，只见他将一封寄给武汉某学者的信贴上4分钱的市内邮票，我提醒贴错了。他说，没错。将这封信塞进寄给另一武汉学者的信，贴上8分的外埠邮票，说，那封信我让他帮我投邮箱。何先生小气吗？不！我们在他家听课，经常留下吃饭，满桌佳肴，何师母做的菜很好吃。但该省

的一定要是省。温良恭俭让，一个也不能少，俭，是一种修养。后来我考取武大研究生，有时回长沙看何先生，他还拿贴有4分邮票的信，让我到武汉再扔进邮箱。

托人带信或寄信是不能封口的，否则就是对受托者的大不敬。后者完全可以当面拒绝甚至当场撕破脸。当然，受托者也不会看人家的信，这叫“慎独”。信纸的折叠也有讲究：有字的一面朝外，一定要露出诸如“某某先生座右”字样，塞入信封时让这几个字朝向信封正面，保证对方拆封即见。最讲究的是“八行笺”，老先生们也曾指导过我。

文扬母亲是我最早在心理咨询工作中接待的学生家长。大二的文扬因与同学意见不合产生口角，一时无法承受，他躲了起来，用刀反复割伤自己。

文扬的母亲很快赶来了，她是一位职场女强人，我见到她时，瘦高的文扬正像孩子一样依偎在母亲身边。

和解

王芳

在与文扬母亲单独谈话时，她的语速缓慢，淡淡地说着孩子如何乖巧懂事，如何勤奋努力。她并不与我目光接触，只有两手会不时相互摩擦。她的气定神闲让我十分惊讶，内心的愤怒却不断膨胀，她怎么可以对孩子的伤痛如此置之不理？我尝试打断她，想告诉她文扬心理问题的严重性。可她只是淡淡说了一句：“哦，他以前也经常这样，不会出什么大问题的。”我的怒火更炽，我完全能体会文扬的绝望，我不能理解这样的家长，他们漠视孩子的内心需要，亵渎作为父母的神圣职责，对孩子的问题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之后，我也做了妈妈，有了自己的孩子。儿子大多时候像天使一样可爱，但也有让我手足无措的时候。我不是总能理解他，不是总能安抚他。最让我无助的时刻，发生在医生宣布孩子患上慢性过敏性疾病时，我的双手不由自主颤抖起来，内心被强大的自责笼罩着。我很难过，即使我如此努力想做一位好妈妈，可还是由于照料不周，让孩子患上了严重的疾病。是家人的支持和同道的提醒让我意识到，我不需要为孩子的患病承担那么多责任，孩子成长的过程中确实会出现我们无法预料的问题，与其不断纠缠于过往的对错，不如着眼于改变未来。

身为入母的经历，使我对文扬母亲不那么愤怒了。如果当时我能去解读她不断摩擦的双手，也许我就能洞察她深深的焦虑和无助了。她一定也是担心儿子的，可是她理解儿子为什么会变成这样，她不知道如何解决这棘手的问题。在我们成长的过程中，学习如何分担甚或回避她的无助，她就不得不用伪装的坚强和冷漠的面具来面对困境。曾经保护她的武器，也可能是刺伤孩子的利刃。所有的爱意无法表达，恨意无法宣泄，才会出现极端的自伤行为。在每个问题孩子身后，都有一个举步维艰的家庭，一对无能为力的双亲。最悲哀的事，莫过于这样的淡漠与冰冷，在家族中世代延续。

我依然不能原谅这类家长的失职，但我已能理解他们的无措与艰辛。在帮助出现心理问题的孩子时，家长所起的作用远比咨询师重要得多！让他们成为我们工作的合作者，唤起他们关爱孩子的能力，是比单纯帮助孩子更复杂、但更有效的工作。着眼于创造有意义的未来，能为孩子带来最大的福祉！

最要紧的，写信要称对方的字，直呼其名是极不礼貌的。这可常让老先生们犯难。

上世纪八十年代初，各种学术会议开始频繁起来，有些老先生首次相见，互相倾慕，相约别后常常联系。主办方也发与会代表通讯录，按说联系起来够方便的。可是，对方的字号不知道，如何通信呢？当面问又实在不好意思。因为在我23岁之前，祖母尚健在，常有各地学者登门看望她老人家，我也常迎往送，算是认识一些老人，便有老先生或登门，或来信打听另一老先生的字号。

记得有位老先生在会上和社科院语言所王显先生认识了，想和他通信又不知字号；他知道王先生是我祖父的学生，便写信来请教我。受宠若惊之余，连忙回信告知他老人家王先生“伯晦”。我那时正整理《积微居友朋书札》，手头有劳干（字贞一）给祖父的信。信中说：“王君伯晦学殖优长，关于安置一事，曾与董君同龢商榷。”我也援引以为证据。

这些，当时已不时兴；随着老先生逐渐凋零，九十年代中期后，就再没谁来信问字号了。接着，电子邮件代替了信封信纸。我这篇小文，待会也要用伊妹儿寄出去。



傍晚的时候女友打电话来向我哭诉，男友要与之分手。她不甘心，苦苦纠缠一定要知道分手的原因。那人缠不过，终于说出一大堆理由陈述女方的缺点，末了作痛楚状，云云自己如何配不上她对不起她之类。

女友听得痛哭不已感叹自己不是完人。我安慰她一通，不免叹息，所谓分手的理由都是废话罢了。不爱了便是不爱了，没听说过哪个分手是彼此深爱却不得不分的，不过是爱得不够深而已。

然而晓得说一句自己对不起的男人也算勉强得过了。记得多年前翻看一张小报，谈述美女胡因梦和才子李敖的婚姻前后。

她与李敖算是郎才女貌，传为佳话。李敖风流成性，胡的家人很是反对，但胡一意孤行，于是半夜穿着睡衣离家出走投奔李敖那并不可靠的怀抱。

那日在火车站，麦当劳柜台前排着等餐的长队，我无聊四顾，见一男人背靠柜台和女友调笑，他穿黑色T恤，白胖，像朵沉甸甸的云，笑的时候，人中处唇瓣微微上翻，唇角轻挑。我一下想起某个人。

姑且称他为胖子，因为他也是那样软而胀的，他也有那一模一样的笑容。我曾因为这种笑容，先入为主地对他有一丝反感，因为你说的话，他都那样笑，不置可否的，有时“嗤”一声，看着像玩世不恭，带着点玩世不恭。不过大卡说：他人很好的。

他是大卡的同事，大卡的单位给租了房子，正巧当时我们还没拿到房子，他和老婆还没决定要不在苏州安顿，还没买房子，于是我们两对就在三室一厅里同居了，碰面的机会也渐渐多起来。这才慢慢发现他确实不像他的笑容那样虚浮。

他爱做菜，搬进来第一天，就去买了全套家伙。某日用砂锅小火炖了一下午，到饭点biang地端上来一盘红艳艳玫瑰腐乳肉，咦，还真是入口即化。他金属过敏，碰触时间长了就会肿，所以不戴婚戒。他酷爱打游戏，经常和老婆两人各踞一台电脑，手肘碰手肘的距离，却不说活，在游戏里呼来喝去。他胖，但身手灵活，是国家级篮球裁判，

当然，大脑更灵活，因为我曾N次听到他老婆的各种女友给他打电话倾诉感情困扰。他老婆说他陪逛街、陪聊天无所不能，典型妇女之友。

我和他也慢慢熟络起来，我有事他常常会主动开车送我，跟我说大卡不在家的时候，有事随便招呼他别客气，大卡也常让他帮着照应我点。有次在菜市场偶遇，我俩还一起挑菜买菜，我问：买点什么呢？他还没回答，菜贩就说：“看先生想吃什么，他想吃什么你就做什么……”我俩一阵狂笑。他和大卡关系很不错，尤其不错的是两人都食量惊人，吃起来就是“你香我香大家香，饭像猪食一扫光”……曾经两人结伴出差，吃得中意，又叫店家原样把点的菜再来一套，惊煞旁人，爽煞他俩，关系越吃越近。

没想到，某一日，经常为人家解答感情困扰的他也遇到了感情困扰——老婆跟别的女人好了，而且似乎全世界是他最后一个知道。好几个晚上，我和大卡在房间里，听到高跟鞋笃笃笃夺门而出，重重关门，接着是长久的沉默，有时沉默以后是又一声重重的关门，他开车出去兜圈散心，也有时沉默后面还是沉默……终于有一天，他提出想和我们两口子聊聊。坐在吧台边，他依旧带着标志性的笑容，只是嘴唇上翘的幅度有点颓。他还是沉默，但凡开口就在检讨：是自己做错了，没有好好陪她，对她关心不够……第二天大卡不在家，我要去买东西，蹭他的车，经过琉璃柜台，他停了下来，

可是好景不长，最终还是分手收场。问李敖，胡那么美，那么年轻，对你又那么痴心，为什么你舍得离开她。

才子施施然答曰，我是个完美

分手的理由

流澈紫

主义者，胡因梦在我心目中宛如童话仙子，我不能忍受她半点瑕疵。有一天我无意推开没有反锁的卫生间的门，见蹲在马桶上胡因为便秘满脸憋得通红，表情狰狞。实在太不堪了。

不知胡因梦听到这句话时是后悔自己没把卫生间的门反锁还是痛恨自己有便秘的隐疾，还是该懊悔当日的夜半私奔所投靠的是这样喜新厌旧又没有口德的男人。人人都是吃五谷杂粮，打嗝放屁本是正常。恋爱的结局亦是除了结婚就是

分手，分手并不可恶，可恶的是找这样低级恶俗的借口，传出风去，一点口德也不给女方留，这样的男人再有才华，再不可一世又能如何。他注定一辈子孤苦伶仃。

比较起来，有点风度的剩了李宗盛，至少在与两点太太分手时都给予祝福，只字不提分手缘由，只说：“我们的爱若是错误，愿你我没有白白受苦。”

其实又何必要去问分手的理由，不爱了才要与你分手，再问什么理由也不过是自取其辱而已。人保护自己的本能太强，于是一切错误都归属于对方。为自己找台阶下，也表白自己的无辜清白。

分手从来没有别的理由，不爱了，或者爱得不够深。因为不爱了，所以当时怎么做，如今也都成了错。所以分手时千万不要执着于什么理由。一如王菲的沉默，是高贵。他不爱你了，请转身离去，为自己保留最后的尊严。

看了很久很久，最后挑了一件挂饰，形状我记不得，只记得很美也很贵。他说：“不知道现在补偿还来得及没有。”

可惜，当时我竟然没想到“彩云易散琉璃脆”，竟然没阻止他。像是冥冥中的暗示，也许本必然是，那件琉璃最后成了分手礼物，十几年的恋爱也没敌过一时的寂寞。原本他从西安来苏州就是为了老婆，老婆的家教异常严格，老婆为了躲避父母的控制才想跑远些，这回，他也没了继续在苏州呆着的理由。他开始打包，断断续续的，打两日歇两日。走在客厅，绕过那些散乱的纸箱，我和大卡都有些惆怅。

还好，惆怅的时日不长，一日大卡告诉我，胖子，一个女同学打电话聊天时，女同学问他有没有找新人，胖子说：哪那么快，又不是等菜下锅……电话那头女同学说：菜可不就在这里么……啧啧，这泼辣劲，真好！得了这

天平的色彩

过正则

天平山，去过好几次，而在冬季的大雪节气看红叶，那是第一次。进入景区，那满眼斑斓的枫叶，令人惊艳，让我难忘，置身其间，目之所及，不仅是一步一景，即便在原地三百六十度转动，都有你不同的感受与感动，感恩于自然的赐予，感谢自然对生命意义的解读与阐释，走近它，你必须对生命产生敬畏。准确地说，在这里随处可见的枫叶是朱砂红。它，或深或浅，或浓或淡，浓的似咖啡，似赭石；淡的像胭脂，像粉红，且

八卦（胖子亲口消息，算八卦不），我和大卡又欢喜起来，绕过那堆箱子的时候，终于神清气爽。

后来，他回到了西安，签名档是“打游戏，陪琴琴”（琴琴就是那辣妹子），后来的后来，他们结了婚，听说小日子很是恩爱滋润……偶尔他会给大卡打个电话，说说近况。

在这个午后突然想起他，也不知是单纯只想讲个故事，写点什么；还是怀念从前同居时的日子；抑或是想起西安的油泼辣子、高家烤肉，想他带着我们犄角旮旯吃遍，把酒言欢，畅快一场。

祝好。

今宵灯谜

孙鉴

为上这门课，放弃了太多（大西洋水域）

昨日谜面：国庆重逢（三字商业用语）

谜底：双十一

不缺同种色。似油画，密密点点的润化；像水墨，飘飘洒洒的恣意。这样富有质感，韵味不同的枫林，也让它有了愈加丰盈的色彩与内涵，也只有自然的魔笔，才能把她的美艳，表现得淋漓尽致。

天平山的红枫，高大挺拔又不失清丽，树乳累结，皴裂枝枝，百年枫树在这里并不鲜见，却依然枝繁叶茂，蓬蓬勃勃。嫣红的枫叶里，夹杂着或深或浅的常绿乔木，抑或金黄，让天平山分外妖娆。



水乡石桥（剪纸）

李守白作



我搬新居时，前同事黄兄来访。走在小区里我说这路灯罩不错，当时已是沪上知名景观设计家的黄老兄跟了一句，“是不错，像排马桶盖一样戳着。”话难听，但越看越像。这让我后来注意市区马路旁的路灯罩，人家可真有好想法，让人联想到从中间翻开的厚书，或是五五开的时尚男发型；而华灯初上时，设计师的匠心清楚地显现，那分明是一排振翅飞翔的海鸥。

因为痛风，需要请教医生。我嘀咕，这不能吃那不能吃和尚了。医生边低头写病历边说，和尚是可以吃豆制品的。我更郁闷，问，那么猪

话说说话

凌启渝

肉也算红肉吗，有人说牛羊肉才算红肉；还有，海鱼不能吃的，河鱼行不行。医生正好写完，抬头交给我，轻轻问一句，“你痛还是我痛？”我越想越觉得此乃经典回答，不知他以此打败过多少啰嗦的病人。从此自勉不与医生护士、司机售票员等顶嘴，人家自有精辟言语伺候的。

只返回付钱。熟识的女店主拦住我，做了个不必再付钱的手势，但没有说“算了”，“拿去”，“小钱”，“老顾客”，而是说了句“下次吧”。实在佩服她的说法妥帖到家，我不当回头客都不行。

出租车上也会有开心的对话。我回家时，车进中环，两三个出口后从顾戴路口出来，直上并不拥挤的平吉路就到了。那天也是一路畅通，我问司机怎样，他带着微笑说，“太短了。”我也笑言，“那我搬家。”高高兴兴告别走人。

关于说话的事，说得够多，歇了吧。我突然想到，真希望电影电视的编剧导演们能看到上面这些对话。无论是显示专业、透射自信，还是体现认真、传达关怀，说的都是合乎身份、合乎场合的“人话”，而这正是那些不接地气的影视剧最缺少的。